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越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(部门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 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71.35	71.35				
广州市越秀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四休养所	71.35	71.35				
编外人员聘用经费	5.50	5.50			保障机构正常运行，提高老干部满意度，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，获得幸福感，荣誉感，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	1、1-产出指标；13-时效指标；发放及时率（%）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3-时效指标；资金拨付及时率（%）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3、3-满意度指标；31-服务对象满意度；服务对象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≥98%；年度指标值≥98%。
军休服务管理处转移支付项目经费	32.97	32.97			开展慰问活动，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，获得幸福感，荣誉感，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经费预算执行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；年度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2-质量指标；服务人员满意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；年度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优抚对象获得感提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；年度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。4、3-满意度指标；31-服务对象满意度；群体灌意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；年度指标值: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。
军休老干部节日慰问活动费	32.88	32.88			开展慰问活动，使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，获得幸福感，荣誉感，服务对象满意度≥98%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发放人数（人）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将符合政策的离退休干部纳入发放范围；年度指标值:将符合政策的离退休干部纳入发放范围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2-质量指标；按规定标准发放执行率（%）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3、1-产出指标；13-时效指标；发放及时率（%）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军休干部各项生活待遇得到保障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军休干部各项生活待遇得到保障；年度指标值:有效保障。5、3-满意度指标；31-服务对象满意度；发放工作满意度（%）；实施周期指标值≥98%；年度指标值≥98%。